

2024年度兴宁市新圩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兴宁市新圩镇人民政府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兴宁市新圩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兴宁市新圩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兴宁市新圩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2、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落实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坚持依法行政，推进乡镇民主政治发展，加强基层组织建设；3、负责组织指导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调整，加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建设，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完善农业支持保护体系，推进农业现代化，支持保护农民兴办各种经济组织，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4、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规范农村集体经济管理，推进政务村务公开，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教育等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工作，负责抓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5、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的所有的财产，加强安全生产和公共安全，组织抢险救灾、优抚救助，及时上报和处置重大社情、疫情、险情，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保护公民的人身、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维护社会秩序，做好调节民事纠纷、化解社会矛盾，接待上访群众，处理群体性突发事件；6、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业和城镇转移，负责乡村公共设施建设和小城镇建设，开展社会保障服务，发展科教文卫事业；7、保障民族的权利和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8、承办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新圩镇属于行政事业（正科级）单位。内设八大办三中心：党政和人大办公室、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纪检监察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平安法治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产业促进办公室；经济发展促进中心、综合事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兴宁市新圩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兴宁市新圩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335.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643.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3.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7.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53.63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192.94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94.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0.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293.5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409.9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337.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7.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3.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5.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338.33	本年支出合计	57	5,338.3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5,338.33	总计	60	5,338.3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兴宁市新圩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338.33	5,338.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3.47	643.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37.00	3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37.00	3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2	政协事务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1.47	601.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417.60	417.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79.87	179.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199	其他武装警察部队支出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53.63	5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53.63	5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3.63	5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2.94	192.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92.94	192.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80.56	18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2.39	12.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75	294.75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7.40	247.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91	68.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41	45.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08	7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1.86	41.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3.71	23.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8.15	18.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5.49	5.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3.61	3.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88	1.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38	6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38	6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09	30.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30	3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3.59	293.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93.59	293.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293.59	293.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9.92	409.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60	16.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60	16.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93.32	39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93.32	39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37.00	3,33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15.40	315.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15.40	315.4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001.60	3,00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001.60	3,00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63	37.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63	37.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3	37.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兴宁市新圩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338.33	1,857.71	3,480.6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3.47	597.47	46.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37.00	0.00	37.00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37.00	0.00	37.00	0.00	0.00	0.00
20102	政协事务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1.47	597.47	4.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417.60	417.6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79.87	179.87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00	0.00	7.00	0.00	0.00	0.00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7.00	0.00	7.00	0.00	0.00	0.00
2040199	其他武装警察部队支出	7.00	0.00	7.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53.63	0.00	53.63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53.63	0.00	53.63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3.63	0.00	53.63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2.94	180.56	12.39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92.94	180.56	12.39	0.00	0.00	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80.56	180.56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2.39	0.00	12.3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75	294.7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7.40	247.4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91	68.9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41	45.4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08	73.08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1.86	41.86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3.71	23.71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8.15	18.15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5.49	5.49	0.00	0.00	0.00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3.61	3.61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88	1.8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38	60.3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38	60.3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09	30.0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30	30.3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3.59	293.59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93.59	293.59	0.00	0.00	0.00	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293.59	293.59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9.92	393.32	16.6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60	0.00	16.6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60	0.00	16.6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93.32	393.32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93.32	393.32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37.00	0.00	3,337.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15.40	0.00	315.4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15.40	0.00	315.4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001.60	0.00	3,001.6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001.60	0.00	3,001.6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63	37.6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63	37.6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3	37.63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兴宁市新圩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335.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43.47	643.4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3.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7.00	7.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53.63	53.63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92.94	192.94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4.75	294.7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0.38	60.3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93.59	293.59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09.92	409.92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337.00	3,337.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7.63	37.6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3.00	0.00	0.00	3.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5.00	5.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338.33	本年支出合计	59	5,338.33	5,335.33	0.00	3.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338.33	总计	64	5,338.33	5,335.33	0.00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兴宁市新圩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335.33	1,857.71	3,477.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3.47	597.47	46.00
20101	人大事务	37.00	0.00	37.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37.00	0.00	37.00
20102	政协事务	2.00	0.00	2.0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2.00	0.00	2.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1.47	597.47	4.00
2010301	行政运行	417.60	417.6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79.87	179.87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00	0.00	4.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0	0.00	3.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0	0.00	3.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00	0.00	7.00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7.00	0.00	7.00
2040199	其他武装警察部队支出	7.00	0.00	7.00
205	教育支出	53.63	0.00	53.63
20502	普通教育	53.63	0.00	53.6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3.63	0.00	53.6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2.94	180.56	12.39
20701	文化和旅游	192.94	180.56	12.39
2070109	群众文化	180.56	180.56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2.39	0.00	12.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75	294.7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7.40	247.4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91	68.9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00	6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41	45.4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08	73.08	0.00
20808	抚恤	41.86	41.86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3.71	23.71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8.15	18.15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5.49	5.49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3.61	3.61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88	1.8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38	60.3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38	60.3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09	30.0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30	30.3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3.59	293.59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93.59	293.59	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293.59	293.5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9.92	393.32	16.6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60	0.00	16.6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60	0.00	16.6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93.32	393.32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93.32	393.32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37.00	0.00	3,337.00
21303	水利	20.00	0.00	2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0.00	0.00	2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15.40	0.00	315.4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15.40	0.00	315.4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001.60	0.00	3,001.6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001.60	0.00	3,001.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63	37.6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63	37.6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3	37.63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	0.00	5.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	0.00	5.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	0.00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兴宁市新圩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57.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63
30101	基本工资	405.35	30201	办公费	13.66
30102	津贴补贴	375.28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10.8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54.96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6.16	30206	电费	38.1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3.08	30207	邮电费	9.9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3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2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8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2.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6.1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0.77	30215	会议费	5.83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88
30302	退休费	114.52	30217	公务接待费	7.98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23.7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8.1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36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14.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728.08		公用经费合计	129.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兴宁市新圩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兴宁市新圩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00	0.00	3.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0	0.00	3.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00	0.00	3.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3.00	0.00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兴宁市新圩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3.29	0.00	2.79	0.00	2.79	30.50	10.77	0.00	2.79	0.00	2.79	7.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兴宁市新圩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兴宁市新圩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总收入5,338.3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338.3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335.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994.62万元，增长127.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拆旧复垦专项资金的发放，二是镇村干部人员正常增资及行政事业离退休费用增加，三是镇村干部社保公积金费用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兴宁市新圩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总支出5,338.3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338.3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857.7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38万元，下降0.4%。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 项目支出3,480.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003万元，增长628.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拆旧复垦专项资金的发放，二是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兴宁市新圩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5,338.3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335.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994.62万元，增长127.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拆旧复垦专项资金的发放，二是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兴宁市新圩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338.3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335.3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669.57万元，增长45.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拆旧复垦专项资金的发放，二是乡村振兴专项资金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

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兴宁市新圩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0.7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3.29万元的32.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4万元，下降49.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79万元，完成预算2.7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78万元，下降79.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81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79万元，完成预算2.7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3万元，增长1.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7.98万元，完成预算30.5万元的26.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8万元，增长5%。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未置办公务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79万元，占25.9%；公务接待费支出7.98万元，占74.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7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79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森林防火、应急安全、环境卫生等方面的巡查宣传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7.98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项目工作检查所发生的住宿费，用餐费及相关部门来考察、调研、交流学习等费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36次，接待人数共1,228人。主要包括上级部门项目工作检查和相关部门考察、调研、交流学习等各类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9.6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82万元，下降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

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森林防火用车1辆，主要是森林防火、应急安全、环境卫生等方面的巡查宣传工作。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未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没有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也没有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未开展整体支出及项目绩效自评。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